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TYCHAMP WATCH & JEWELLERY GROUP LIMITED

冠城鐘錶珠寶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6)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冠城鐘錶珠寶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按照董事會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帳目及其他現行可得之資料進行了初步評估後預計，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入將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422,324,000港元減少約40%。此外，預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將錄得虧損，而去年同期之溢利為109,989,000港元。

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病(「疫情」)自二零二零年年初爆發，已蔓延至全球範圍。眾多國家和地區採取多項嚴格的疫情管控措施，包括停工、停業、停課、社交距離限制、旅遊限制及區域性封鎖等。本集團鐘錶及時計產品業務和銀行業務所處的主要市場以及企業營運地如中國內地、香港、歐洲地區包括瑞士和英國均受到嚴重影響，令本集團業績表現受挫。

為應對疫情對本集團業務帶來的不利影響，本集團已採取一系列應對措施，包括實施多項成本控制措施及利用創新銷售模式另闢銷售渠道，例如通過電子商務和新零售等。業務尤其是位於國內市場的業務已回升。同時，董事會亦對本集團的資產組合進行檢視，為改善本集團財務狀況尋求優化資產組合的方案。

本公司採取成本控制措施和物色機會增加其他渠道的現金流入。董事會認為整體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依然穩健。

近期隨著疫情在中國內地已逐步受控，經濟活動已逐步恢復，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經營表現已有所改善。惟由於疫情在全球範圍受完全控制的時間仍存在不確定性，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疫情發展和市場情況，評估及積極應對疫情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的影響。

刊載於本公佈之資料僅為董事會按照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最新未經審核管理帳目及其他現行可得之資料進行的初步評估，並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閱或審核，亦未得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確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有待進一步調整及落實。

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仍未確認，故董事會於本公佈日期未能確定具體財務影響。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預計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冠城鐘錶珠寶集團有限公司
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
方志華

香港，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刊發當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韓國龍先生、商建光先生、石濤先生、林代文先生、畢波先生、薛黎曦女士、韓孝煌先生及Teguh Halim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子華先生、鄺俊偉博士、張斌先生及Rudolf Heinrich Escher先生。